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租赁

债券代码：112723

债券简称：18渤金01

债券代码：112765

债券简称：18渤金02

债券代码：112771

债券简称：18渤金03

债券代码：112783

债券简称：18渤金04

债券代码：112810

债券简称：18渤租05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0-19 层）

签署时间：2025 年 9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以及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渤海租赁”）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编制。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2 月 1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同意将公司中文名称由“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11 月 9 日召开 2018 年第十五次临时董事会、2018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同意将公司中文名称由“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长城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下一步，长城证券将按照相关规定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一、本期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18 渤金 01”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7 月 2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1”2021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决议的公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18 渤金 01”本金展期的议案》等议案。“18 渤金 01”自 2021 年 6 月 2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展期后兑付日变更为 2023 年 6 月 2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根据“18 渤金 01”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1”自 2023 年 6 月 2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

1、债券简称及代码：本期债券简称为“18 渤金 01”，债券代码为“112723”。

2、发行主体：“18 渤金 01”的发行主体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的发行总额为 40 亿元，采用分期发行方式，第一期债券“18 渤金 01”发行规模为 10.60 亿元。

4、债券期限：“18 渤金 01”的期限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1”2021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决议的公告》，“18 渤金 01”自 2021 年 6 月 2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根据“18 渤金 01”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1”自 2023 年 6 月 2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

5、债券利率：“18 渤金 01”票面利率为 7.00%，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

6、起息日：“18 渤金 01”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6 月 20 日。

7、付息日：“18 渤金 01”再次展期后的付息日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6 月 2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本金兑付日：根据“18 渤金 01”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1”再次展期后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6 月 2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担保情况：“18 渤金 01”为无担保债券。

10、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

12、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18 渤金 02”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9 月 8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2”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决议的公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18 渤金 02”本金展期的议案》等议案。“18 渤金 02”自 2021 年 9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展期后兑付日变更为 2023 年 9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根据“18 渤金 02”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2”自 2023 年 9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

1、债券简称及代码：本期债券简称为“18 渤金 02”，债券代码为“112765”。

2、发行主体：“18 渤金 02”的发行主体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18 渤金 02”发行规模为 11.17 亿元。

4、债券期限：“18 渤金 02”的期限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2”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决议的公告》，“18 渤金 02”自 2021 年 9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根据“18 渤金 02”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2”自 2023 年 9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

5、债券利率：“18 渤金 02”票面利率为 7.00%，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

6、起息日：“18 渤金 02”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9 月 10 日。

7、付息日：“18 渤金 02”再次展期后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9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本金兑付日：根据“18 渤金 02”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2”再次展期后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9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担保情况：“18 渤金 02”为无担保债券。

10、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

12、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18 渤金 03”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10 月 8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3”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18 渤金 03”本金展期的议案》等议案。“18 渤金 03”自 2021 年 10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展期后兑付日变更为 2023 年 10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根据“18 渤金 03”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3”自 2023 年 10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

1、债券简称及代码：本期债券简称为“18 渤金 03”，债券代码为“112771”。

2、发行主体：“18 渤金 03”的发行主体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18 渤金 03”发行规模为 5.04 亿元。

4、债券期限：“18 渤金 03”的期限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3”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18 渤金 03”自 2021 年 10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根据“18 渤金 03”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3”自 2023 年 10 月 10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

5、债券利率：“18 渤金 03”票面利率为 7.00%，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

6、起息日：“18 渤金 03”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10 月 10 日。

7、付息日：“18 渤金 03”再次展期后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0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本金兑付日：根据“18 渤金 03”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3”再次展期后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10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担保情况：“18 渤金 03”为无担保债券。

10、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2、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18 渤金 04”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10 月 25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4”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18 渤金 04”本金展期的议案》等议案。“18 渤金 04”自 2021 年 10 月 26 日到期

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展期后兑付日变更为 2023 年 10 月 26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根据“18 渤金 04”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4”自 2023 年 10 月 26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

1、债券简称及代码：本期债券简称为“18 渤金 04”，债券代码为“112783”。

2、发行主体：“18 渤金 04”的发行主体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18 渤金 04”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

4、债券期限：“18 渤金 04”的期限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金 04”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18 渤金 04”自 2021 年 10 月 26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根据“18 渤金 04”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4”自 2023 年 10 月 26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

5、债券利率：“18 渤金 04”票面利率为 7.00%，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

6、起息日：“18 渤金 04”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10 月 26 日。

7、付息日：“18 渤金 04”再次展期后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0 月 26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本金兑付日：根据“18 渤金 04”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金 04”再次展期后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10 月 26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担保情况：“18 渤金 04”为无担保债券。

10、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2、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18 渤租 05”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11 月 2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租 05”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18 渤租 05”本金展期的议案》等议案。“18 渤租 05”自 2021 年 12 月 5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展期后兑付日变更为 2023 年 12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根据“18 渤租 05”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租 05”自 2023 年 12 月 5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按年付息。

1、债券简称及代码：本期债券简称为“18 渤租 05”，债券代码为“112810”。

2、发行主体：“18 渤租 05”的发行主体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18 渤租 05”发行规模为 3.19 亿元。

4、债券期限：“18 渤租 05”的期限为 3 年期。根据《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渤租 05”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18 渤租 05”自 2021 年 12 月 5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展期 2 年。根据“18 渤租 05”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租 05”自 2023 年 12 月 5 日到期之日起本金再次展期 3 年。

5、债券利率：“18 渤租 05”票面利率为 7.00%，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再次展期期间票面利率为 4%。

6、起息日：“18 渤租 05”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12 月 5 日。

7、付息日：“18 渤租 05”再次展期后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2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本金兑付日：根据“18 渤租 05”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18 渤租 05”再次展期后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12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担保情况：“18 渤租 05”为无担保债券。

10、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2、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本期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本期重大事项之一：发行人披露《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2025 年 8 月 30 日，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披露《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2025 年 1-6 月，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 3,648,881 千元，转回以前期间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54,876 千元，合计发生减值损失 3,594,005 千元。”

“2025 年 1-6 月，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项目主要为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项目主要为持有待售资产、固定资产和商誉。”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租金。2025 年 1-6 月，公司共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7,753 千元，转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791 千元，合计发生减值损失 181,962 千元，坏账准备的损益影响金额为-181,962 千元，主要系公司部分客户应收余额增加，导致坏账计提金额相应增加。2025 年 1-6 月，公司发生应收账款减值损失金额占 2025 年 6 月末公司合并报表应收账款账面价值的 9.73%。”

“公司长期应收款主要为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包括集装箱、飞机、大型基础设施及高端设备租赁形成的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以及因公司与部分航空公司客户达成逾期租金重组方案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对第三方的贷款等。

2025 年 1-6 月，公司共计提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21,036 千元，转回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49,085 千元，合计发生减值损失-28,049 千元，坏账准备的损益影响金额为 28,049 千元，主要系部分客户应收款项收回，导致原计提的坏账准备转回。2025 年 1-6 月，公司发生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金额占 2025 年 6 月末公司合并报表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的-0.12%。”

“2025 年 1-6 月，公司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69,461 千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项目，影响当期损益-69,461 千元，主要系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所致，其中部分减值产生的损失已通过收取租金收入及维修补偿弥补。

2025 年 1-6 月，公司发生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占 2025 年 6 月末公司合并报表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的 0.82%。”

“2025 年 1-6 月，飞机资产合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7,503 千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项目，影响当期损益-47,503 千元，主要系部分飞机因拟进行处置、更换发动机等，导致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2025 年 1-6 月，集装箱资产合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4,351 千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项目，影响当期损益-34,351 千元，主要系公司拟处置的部分二手集装箱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2025 年 1-6 月，公司发生固定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占 2025 年 6 月末公司合并报表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 0.04%。”

“2025 年 1-6 月，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3,288,777 千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项目，影响当期损益-3,288,777 千元，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 Global Sea Containers Two Limited 与 Typewriter Ascend Ltd 签署《股权购买协议》及相关交易文件，拟向其出售 Global Sea Containers Ltd（以下简称“GSCL”）100% 股权。根据《股权购买协议》约定的交易价格及调整机制，因 GSCL100% 股权的交易价格低于其净资产，出现商誉减值迹象，因此公司聘请 KPMG Services Pte.Ltd.对本期末 GSCL 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经测试，包含商

誉的 GSCL 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分摊至 GSCL 资产组组合的商誉发生减值,据此公司计提商誉减值损失美元 458,462 千元(折合人民币 3,288,777 千元)。2025 年 1-6 月,公司发生商誉减值损失金额占 2025 年 6 月末公司合并报表商誉账面价值的 73.73%。”

“2025 年 1-6 月,公司发生信用减值损失金额 153,913 千元人民币,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3,440,092 千元人民币,计入 2025 年 1-6 月会计报表,以上减值准备事项对 2025 年 1-6 月利润总额的影响数为-3,594,005 千元人民币。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

发行人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发行人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期重大事项之二：发行人披露《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2025 年 8 月 30 日,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披露《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 2025 年 1-6 月度/末发行人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22.81 亿元,同比增长 75.91%,主要系本期飞机销售和飞机租赁收入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27.35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28.24 亿元,主要原因系:(1)本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 Global Sea Containers Two Limited 与 Typewriter Ascend Ltd 签署《股权购买协议》及相关交易文件,拟向其出售 GSCL 100%股权。根据《股权购买协议》约定的交易价格及调整机制,因 GSCL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低于其净资产,出现减值迹象,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减值损失约 32.89 亿元。(2)剔除上述商誉减值影响后,2025 年上半年发行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为 12.70 亿元，同比增长 77.2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9.98 亿元，同比增长 87.42%。主要系报告期内全球航空客运需求保持景气，叠加飞机制造商产能受限等因素，飞机市场价值、租赁费率及续约率维持高位，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CAL 100%股权交割，并持续通过飞机资产销售优化机队结构，存量机队平均收益率水平进一步提升，飞机租赁业务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二）发行人披露截至 2025 年 6 月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284,281	冻结	注 1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	6,131,227	质押	注 2
持有待售资产	1,516,486	抵押	注 3
长期股权投资	-	质押	注 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718	限售	注 5
投资性房地产	236,214	抵押	注 6
固定资产	100,060,245	抵押	注 7
合计	111,241,171		

注 1：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3,284,281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484,816 千元）。保证金冻结款项合计人民币 2,556,556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37,559 千元），其中用于质押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 1,412,196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08,594 千元）的保证金款项合计人民币 1,660,415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12,265 千元）。因质押担保而受限款项合计人民币 726,768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46,343 千元），其余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冻结款项。

注 2：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人民币 4,564,740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902,606 千元）由应收租赁款余额人民币 6,131,227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784,487 千元）质押取得。

注 3：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人民币 837,073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34,060 千元）由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1,516,486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228,289 千元）持有待售资产抵押取得。

注 4：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人民币 2,561,376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33,289 千元）由质押联营公司渤海人寿股权（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零）取得；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长期应付款余额人民币 99,813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9,601 千元）由质押子公司天津渤海股权取得；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人民币 11,692,763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833,810 千元）由质押子公司股权取得。

注 5：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人民币 12,718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为债务重组取得的限售股票。

注 6：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人民币 85,112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零）由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146,421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值为零）的投资性房地产抵押取得；长期借款余额人民币 90,140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零）由账面净值人民币 89,793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值为零）投资性房地产抵押以及内部关联方保证担保取得。

注 7：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人民币 44,835,107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5,450,808 千元）由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65,408,198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5,632,834 千元）的固定资产抵押取得；长期借款余额人民币 7,885,525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290,529 千元）由账面净值人民币 8,769,157 千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096,747 千元）固定资产抵押以及内部关联方保证担保取得；本集团子公司 Avolon 余额为美元 2,259,718 千元（折合人民币 16,176,419 千元）的公司债（2024 年 12 月 31 日：美元 3,062,483 千元，折合人民币 22,014,354 千元）由账面净值美元 3,615,636 千元（折合人民

币 25,882,890 千元) 的固定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4,379,713 千元, 折合人民币 31,483,126 千元) 抵押取得。

(三) 发行人披露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如有)	披露索引 (如有)
Castlelake Aviation Limited	飞机租赁	收购	8,166,623,000.00	100.00%	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无	不适用	飞机租赁公司	交易价款已按约定完成支付, 股权交割已完成	不适用	888,180,000.00	否	2025 年 01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060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收购 Castlelake Aviation Limited 100%股权的公告》、2025-006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收购 Castlelake Aviation Limited 100%股权交割完成的公告》
合计	--	--	8,166,623,000.00	--	--	--	--	--	--	不适用	888,180,000.00	--	--	--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发行人报告期内出售重大股权情况如下：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Type writer Asce nd Ltd	Global Sea Containers Ltd100%股权	不适用	基础价格为 17.5 亿美元，最终交易价格根据协议约定的价格调整机制确定	不适用	为化解公司流动性风险，降低财务负担，公司拟出售 GSCL 100%股权。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将获取金额较大的现金对价，出售价款主要用于偿还境外高息美元债务，及境内现金流改善、业务恢复等方面。如本次交易顺利交割，公司境外融资成本将显著下降，境内债务逾期状况及融资环境将获得改善，对公司提升持续经营能力、加快市场信用恢复、提升未来期间盈利能力具有重要意义。集装箱租赁市场主要参与主体包括海运公司、集装箱租赁公司、集装箱制造厂商等上下游企业，为完全竞争行业且竞争较为激烈。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经营集装箱租赁业务，能够有效规避全球贸易环境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进一步聚焦于飞机租赁主业。随着公司基本面的改善，公司将抢抓全球航空业复苏的市场机遇，充分发挥公司在飞机租赁行业的竞争优势，巩固和提升公司飞机租赁业务的盈利能力和市场地位。从长远来看，本次交易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保护股东的权益。	不适用	本次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化竞标比价结果产生，综合考虑资金实力、交易确定性等因素确定。	否	不适用	否	是	2025 年 05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2025-046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 Global Sea Containers Two Limited 转让 Global Sea Containers Ltd 100%股权的公告》

注：GSCL 100%股权出售的基础价格为 17.5 亿美元（按照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1:7.1586 计算折合约 125.28 亿元人民币）。最终交易价格为基础价格加上①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股权完成过户交割之日止，每天 34.7161 万美元

的累计金额(Additional Consideration)，减去②价值减损金额(Leakage Amount)，
减去③相关税务支出金额(TCA)确定。

(五) 发行人重大诉讼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披露如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因客户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租金，天津渤海提起诉讼	126,189	否	正在推进强制执行程序	二审胜诉，法院支持我司取回租赁物及对方向我司赔偿债权金额与租赁物价值的差额	终本执行	2018 年 04 月 24 日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因客户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租金，Seaco 提起诉讼	440.55	否	2019 年 11 月向法院提起诉讼	审理中	客户进入破产程序	2022 年 08 月 31 日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因合同纠纷，横琴租赁及第三方担保人被提起诉讼	6,822.7	否	一审已判决	公司败诉	终本执行	2021 年 08 月 31 日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因融资纠纷，渤海租赁被提起诉讼	8,548.86	否	二审已判决	诉讼败诉	执行中	2023 年 08 月 31 日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因客户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租金，天津渤海提起诉讼	24,427.91	否	一审已判决	诉讼胜诉	结案	2024 年 04 月 02 日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事项汇总(公司作为被告方)	1,507.12	否	审理阶段	截至报告期末未结案	不适用	2025 年 04 月 03 日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事项汇总(公司作为原告方)	3,439.4	否	审理阶段	截至报告期末未结案	不适用	2025 年 04 月 03 日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六) 发行人债务逾期情况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持续经营”部分的内容，“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约人民

币 20,847,314 千元，其中境外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Avolon”）和 Global Sea Containers Limited（以下简称“GSCL”）的净流动负债分别为人民币 2,344,885 千元和人民币 826,210 千元，本集团剩余子公司净流动负债合计人民币 17,676,219 千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Avolon 和 GSCL 持有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分别约为人民币 51,327,162 千元和人民币 4,734,698 千元，公司管理层判断 Avolon 和 GSCL 可以获得充足的资金满足其偿还债务和资本支出。

本集团董事会已审慎考虑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债务展期重组安排、流动资金、经营状况以及可用的融资来源，评估判断本集团拥有足够的营运资金以及融资来源以确保本集团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后 12 个月内能够持续运营。本集团已实施多项措施减轻流动资金压力和改善财务状况，包括：

（1）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若干借款和债券未按照相关协议按时偿还，未按时偿还本金及利息共计人民币 1,964,023 千元（“逾期未偿还事项”），其中本集团已于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前偿付或与银行等机构签署协议达成了展期重组安排的本金及利息共计人民币 1,866,676 千元，剩余本金及利息人民币 97,347 千元本集团正在与相关借款银行和债权人协商债务展期重组安排，具体请参见本报告附注五、30、31。

（2）上述逾期未偿还事项触发了本集团相关债务协议的交叉违约条款，导致相关借款银行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有权按照相关协议要求本集团随时偿还相关债项的全部本金及利息，该等由于触发交叉违约条款导致借款重分类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款项金额为人民币 774,684 千元，具体请参见本报告附注五、30。本集团已与相关银行协商，相关银行同意在本集团如期偿还其相关银行借款情况下不会启用交叉违约条款。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相关银行未针对本集团采取行动而要求立即还款。

（3）关于即期及一年内到期的借款及债券本金及利息共计人民币 14,630,012 千元，其中即期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及利息人民币 2,995,876 千元本集团已于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前与债权人签署协议达成了展期重组安排；剩余本集团之子公司 Global Sea Containers Two Limited（以下简称“GSCTL”）一

年内到期美元借款本金及利息合计美元 10.38 亿元(折合人民币 7,430,238 千元), 本集团已于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前通过再融资偿还完毕; 剩余本集团境内一年内到期的本金及利息人民币 4,203,898 千元, 公司正在与债权人协商展期重组安排, 将按照协议约定本金及利息支付安排按时偿付。

(4) 本集团境外子公司运营情况良好, 自有现金、经营性现金流及可用授信额度可覆盖其到期债务的偿付, 本集团将根据实际需求通过境外子公司提供增信或流动性支持, 于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前, 境外子公司之母公司已获得分红人民币 1,266,929 千元。

(5) 于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前, 本集团已经和若干银行和金融机构达成融资合作意向, 相关意向函显示其拟提供融资金额共计人民币 6,100,000 千元, 本集团将根据实际需求向其获得增信或流动性支持。

鉴于上述情况, 本集团董事会认为本集团能够通过债务展期重组及再融资化解流动债务, 境外运营良好的子公司产生的营运资金和本集团可获得的融资来源确保本集团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后 12 个月内能持续经营。因此, 本集团董事会认为采用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公司财务报表是恰当的。”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附注五、30 及 31 所涉债务逾期情况的主要内容如下: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若干借款和债券未按照相关协议按时偿还导致触发其他债务的相关违约条款, 从而使相关债权人有权按照相关协议要求本集团随时偿还相关借款。其中根据交叉违约条款导致重分类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人民币 774,684 千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逾期长期借款本金金额共计人民币 954,690 千元, 逾期长期借款利息金额为人民币 993,620 千元。其中本集团已于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前偿付或与银行等机构签署协议达成了展期重组安排的本金及利息共计人民币 1,866,676 千元, 剩余本金及利息人民币 81,634 千元本集团正在与相关借款银行和债权人协商债务展期重组安排。”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债券本金及利息，逾期债券违约金金额为人民币 15,713 千元。本集团已就上述逾期债券与债权人沟通，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集团针对上述逾期债券违约金尚未完成协商。”

关于发行人债务逾期情况的详细信息，请参见发行人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发行人所涉其他信息披露事项及重大事项，请参见发行人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相关文件。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长城证券作为“18 渤金 01”、“18 渤金 02”、“18 渤金 03”、“18 渤金 04”、“18 渤租 05”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以上相关事项后，长城证券获取了相关公告情况，并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确认，同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长城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四、投资风险提示

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注意投资风险并做出独立判断。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丁锦印、陈冬菊

联系电话：0755-23934048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